

馬太福音

5. 天國子民的品格

馬太福音的重點是要強調耶穌基督是神所膏立天國的君王。馬太福音第一章記錄君王的家譜，說明神在萬古以前的旨意，要藉著大衛的子孫，亞伯拉罕的後裔，生出永世的大君王。第二章記載君王的降生，應驗先知的豫言，君王要出生在大君王祖先的故鄉伯利恆。出生後逃到埃及躲避希律王的迫害，後來又回到卑微的拿撒勒城長大。第三章記載君王的受洗，施洗約翰宣告天國近了，呼召人受洗，悔改。他見證大君王將來要用聖靈與火給人施洗，耶穌站在人子的立場，接受施洗約翰的洗禮，聖靈降下，住在祂身上，表明祂是神所膏立的基督。第四章記載人子如何勝過試探，耶穌被聖靈引領到曠野，受魔鬼的試探，顯明人子如何以神的話為根基，戰勝魔鬼一切的計謀，君王執掌天國的範圍、策略、能力、權柄、對象都顯明出來。

當耶穌為人醫病、趕鬼，有許多人來跟隨祂時，馬太福音第五章記載耶穌登山訓眾，乃是君王說明天國子民的品格。讓我們一同來思想：1 天國子民品格的特色，2 天國子民實質的比喻，3 天國子民生活中的實行。

一、天國憲章的原則

耶穌在加利利的一座山上坐下來，教導門徒，祂將新約天國的原則告訴他們。新約和舊約的誠命都是在山上賜下的，新約的重點與舊約西乃山上神藉摩西所頒發的十誡有很大的不同。新約的重點是讓人遵守天國的原則，使人蒙福。舊約的十誡是律法，律法的功用是讓人經歷人的有限，無論如何努力，無法達到律法的要求，舊約律法的重點是使人知罪。然而，舊約與新約都是需要的。如果沒有舊約，人不知道自己肉體的軟弱和無能，無法達到律法的要求，藉著律法的存在，人才知道自己是罪人。故律法是為要人知罪。沒有新約，人得不到神的恩典的赦免，只能無助地接受律法無情的定罪。耶穌在馬太福音第五章中，將新約九樣蒙福的原則告訴門徒們：

1. 虛心的人有福了，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(太 5:3)

虛心的人是看見了自己的不足、卑微、無知、和缺乏，而願意到神面前來，承認自己的無有，而得到神為人預備的救恩，是公義的、豐富的、和永恆的產業。這些都是從神來的天國的賞賜。

2. 哀慟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得安慰。(太 5:4)

哀慟的人是看見了自己的黑暗、敗壞、軟弱、和無助，而願意到神面前來，為自己的罪惡到哀傷，後悔，因此能得到神為人預備的光明、聖潔、剛強、和幫助，使人迫切地來投靠天國的君王。

3. 溫柔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。(太 5:5)

溫柔的人是看見了自己的高傲、剛硬、忿怒、自我、和仇恨，而願意到神面前來，接受神為人預備的謙卑、柔和、良善、仁愛、和寬恕，使人見證天國君王的恩慈。

4. 饑渴慕義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得飽足。(太 5:6)

饑渴慕義的人是看見了自己的無知、不義、失落、和無望，而願意到神面前來，渴慕神為人預備屬天的智慧、公義、目標、和盼望，使人自願地來到神面前，為了得到神的義。

5. 憐恤人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蒙憐恤。(太 5:7)

憐恤人的人必定是看見自己的可憐、虧欠、自私、和自義，而願意到神面前來，得神為人預備的尊貴、榮耀、慷慨、和赦免的心，使人心存感恩地來到神面前得到赦免，並存赦免別人的心。

6. 清心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得見神。(太 5:8)

清心的人是看見自己的蒙蔽、污穢、彎曲、和慾望，而願意到神面前來，得著神為人預備的光照、潔淨、正直、和單純，使人存清潔、純淨的心，能與神在光明中同行。

7. 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稱為神的兒子。(太 5:9)
使人和睦是看見人肉體中的高傲、嫉妒、分爭、和彼此的定罪，而願意到神面前來，得到神為人預備的謙和、卑微、和平、接納、和包容，使人有從神而來的生命與負擔，使人與神和好，也與人和好。
8. 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，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(太 5:10)
為義受逼迫的人是看見世界的不義、邪惡、虛假、和淫亂，願意為神的義，為基督耶穌作見證而受到逼迫，他們一心只想使神的國的公義、正直、真理、和聖潔能早日實現在人間。
9. 人若因我辱罵你們，逼迫你們，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，你們就有福了。應當歡喜快樂。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。(太 5:11, 12)
當義人因傳揚基督耶穌的緣故，而被人辱罵、逼迫、毀謗、和冤枉，就有福了。應當歡喜快樂，因為主為愛祂之人在天上預備的賞賜是大的。

二、天國子民實質的比喻

耶穌基督用兩個比喻來曉諭門徒，當為天國的緣故，作有功用的「鹽」，作世上的「光」。(太 5:13, 14) 鹽在當時的主要功用是防腐與調味，鹽若失了味，就失去了鹽的價值，變成無用，最多不過是成為倒在地上讓人踐踏之物罷了。我們活在這世上，要從世人中分別為聖，不隨從世人的風俗腐化、敗壞，如同被鹽醃過一般，將主的道活出來。

耶穌也告訴祂的門徒，他們乃是世上的光，光是要用來光照行在黑暗之中的人。一方面，我們要小心，不要故意誇大我們的好行為，不可讓自己得榮耀。另一方面，我們在人前一定要有好行為，叫人看見，便將榮耀歸給我們在天上的父。這是天國子民品格的實質，像鹽一般能防腐，像光一般能照亮。

三、天國子民生活中的實行

天國子民有屬天的生命在生活中實行出來：

1. 論舊約：

律法和先知都是指舊約；但基督來到人間，並不是要廢掉律法和先知的話，乃是要成全。(太 5:17) 律法是超越時代性的，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，律法的一點一劃也不能廢去，都要「成就」、「完全」。唯有我們在基督裏，才可能讓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的身上。

2. 論仇恨：

神是愛，信神的人當除去仇恨的心。不可給魔鬼留地步，在仇恨中，人就落在撒但的控告，定罪，陷阱，和刑罰之中。我們若罵弟兄是拉加，是魔利，是愚蠢的人，我們難免地獄的火。(太 5:22)

3. 論姦淫：

基督所講到的姦淫不僅是行為上的犯罪，也包括了意念上的罪，就是動淫念。(太 5:28) 基督強調淫亂的嚴重性，我們要受警戒。若不是為淫亂的緣故，人不可休妻。(太 5:32) 當然淫亂不只是指肉體上的，也包括了拜偶像，就是屬靈的淫亂。(何 4:15-19)

4. 論起誓：

人不可說謊，我們的話，是就說是，不是，就說不是，若再多說，就是出於那惡者。(太 5:37)

5. 論愛仇敵：

我們無法作到去愛仇敵，無法為逼迫我們的人禱告，然而，神要我們完全，像天父完全一樣。(太 5:48) 這是天國子民在日常生活中要竭力追求，實行出來的訓勉。